数字东莞建设“十五五”规划

（公开征求意见稿）

2026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体要求 1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

第二节 发展目标 1

第二章 打造全域数智化发展新引擎 3

第一节 培育数据要素产业集聚地 3

第二节 打造数智技术创新策源地 4

第三章 夯实城市数字化转型新底座 5

第一节 全面升级数字基础设施 5

第二节 系统重构城市智能中枢 7

第三节 筑牢数字安全屏障 8

第四章 激发数字经济创新新活力 9

第一节 做强主导产业，打造特色数字产业集群 9

第二节 培育新兴产业，加快形成产业新支柱 11

第三节 升级传统产业，赋能全产业链智改数转 12

第五章 提升数字政府治理新效能 13

第一节 打造“鸿蒙智办”莞家服务 13

第二节 深化“鸿蒙智管”场景创新 14

第三节 提升“鸿蒙智联”业务水平 15

第六章 优化数字社会普惠新体验 16

第一节 促进数字公共服务普惠化 16
第二节 推动市镇数字化融合共进 17
第三节 普及数字生活体验智能化 18
第七章 优化城市数字化转型新生态 19
第一节 推进适数化制度创新 19
第二节 深化数字化交流合作 19
第八章 保障措施 20

第一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省委十三届历次全会部署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聚焦数智融合发展主线，推动数字东莞建设，为广东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作出“东莞贡献”。

第二节 发展目标

按照**“2132”**推进数字东莞建设，即：围绕“智创优品、和美宜居”的城市发展目标，打造数据要素、数智技术**“两大引擎”**，构筑数字基础设施、城市智能中枢、数字安全**“一个底座”**，协同推进数字经济、数字政府、数字社会**“三大领域”**建设，构建适数化制度创新和数字化交流合作**“两个生态”**，高水平建设开源鸿蒙生态城市，打造国内领先、特色鲜明的全域数字化转型标杆城市，开创数据驱动、数智赋能、产城共生的未来城市范式，擦亮**“数智东莞·鸿蒙之城”**城市新名片。

到2030年，数字东莞全面升级为数智东莞。数据要素市场化价值化取得**新突破**，数据产业综合实力显著提升、集聚效应持续彰显；数智技术创新应用形成**新优势**，加快赋能千行百业、走进千家万户；数字基础设施建设跃上**新能级**，形成高速泛在、智

能安全的数字底座；数字经济发展质效实现**新跨越**，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政府履职数智化水平达到**新高度**，政务服务与城市智治效能全面增强；数字社会精准化普惠化取得**新成效**，更多便民惠民成果可感可及；数字化转型生态协同释放**新活力**，生态共建共享、互利共赢的发展态势更加凸显。

表 1 数字东莞建设“十五五”规划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	2025 年	2030 年	属性
1	可信数据空间（个）	0	6	预期性
2	高质量数据集（个）	/	150	预期性
3	数据产业规上企业营收规模（亿元）	2950	5000	预期性
4	5G 及下一代移动基站（万座）	4.1	5.6	预期性
5	全市可调用智算算力规模（PFLOPS）	10000	50000	预期性
6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25%	预期性
7	人工智能核心产业规模（亿元）	100	500	预期性
8	实现智能化应用的制造业企业数量（家）	/	5000	预期性
9	跨境电商进出口规模（亿元）	866	1000	预期性
10	开源鸿蒙应用场景数量	/	100	预期性

第二章 打造全域数智化发展新引擎

第一节 培育数据要素产业集聚地

1. 强化数据资源高质量供给

扩大公共数据资源供给。加强政务数据汇聚共享，深化“一数一源一标准”治理。开展公共数据资源普查，推动公共数据资源登记，有序推动公共数据开放。开展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推进金融、医疗、气象等领域公共数据产品和服务开发。

加快社会数据资源汇聚。健全社会数据采集、共享与应用机制，鼓励企业建立首席数据官制度，引导市场主体依法合规提供数据资源。建设制造业大数据服务中心，链接制造业全链条数据资源。探索建立企业数据、个人数据分类分级授权使用机制。

2. 推动数据要素高水平应用

打造人工智能高质量数据集。聚焦智能终端、生物医药、气象服务等重点领域，推动高质量数据集建设。创新数据应用场景，打造“数据要素×”典型场景、公共数据“跑起来”示范场景等。

促进数据合规流通交易。深化广数所、深数所东莞服务机构运营管理，探索数据产权登记与数据知识产权登记“一材双证”联动办理。支持金融机构探索数据资产质押融资、数据保险等金融服务产品。

3. 加快数据产业集群化发展

完善数据产业规划布局。推进国家级数据产业集聚区建设，

支持南城建设数据产业集聚区暨“湾区数谷”、万江建设数据标注产业园，松山湖、滨海湾、水乡、茶山等镇街（园区）结合区域特色推动数据产业集聚。

活跃数据产业生态。出台数据产业专项政策，建立分级分类企业培育库，鼓励龙头企业、平台企业设立数据业务独立经营主体，加快引育数创型企业、数据流通服务平台企业、数据商等。推进数据产业与低空经济、无人驾驶、具身智能等数据密集型产业融合发展。做强数据要素产业协会，促进数据产业上下游企业协同发展。

专栏 1 数据产业重点工程
建设东莞市数据产业集聚区（南城）。以水濂片区为核心，按照“1+3+12”框架建设东莞“湾区数谷”，推动“数据+AI+场景”融合发展。 **建设东莞市数据标注产业园（万江）。**聚焦高端数据标注，按照“一园两基地六平台”建设模式，打造辐射湾区的“数据工坊”。

第二节 打造数智技术创新策源地

1. 加强关键核心数智技术攻关

加强高端芯片、新型显示、关键电子元器件等核心硬件技术攻关，推动智能手机、穿戴设备、工业终端等智能终端产品研发。加强数据编织、高性能隐私保护计算、多模态数据合成等数据技

术创新。推动人工智能基础算法、框架平台与通用技术创新，支持企业开展通用大模型、行业大模型和智能体等研发、应用。

2. 推进数智技术创新载体建设

推进散裂中子源二期、先进阿秒激光设施等大科学装置建设，建好松山湖材料实验室等重大科研平台。聚焦数据、人工智能、具身智能、开源鸿蒙等领域，布局建设概念验证、中试基地、检验检测等平台。

3. 推动开源鸿蒙技术应用。建设广东省开源鸿蒙适配中心，支持开源鸿蒙软硬件研发、适配认证、首版次应用，鼓励开展开源鸿蒙核心技术攻关与行业标准制定。

4. 创新数字人才培育体系

围绕人工智能、大数据、开源鸿蒙等领域，开展数字人才育、引、留、用专项行动。组建产学研联盟，搭建数字化人才培养平台，优化数智领域学科专业设置。健全数字人才引进和激励机制，开展大数据、人工智能等职称评价。

第三章 夯实城市数字化转型新底座

第一节 全面升级数字基础设施

1. 构建高速泛在的网络基础设施

推动 5G 网络向 5G-A 升级，扩大万兆光网部署。前瞻布局 6G、下一代互联网、量子通信网等新型网络设施。强化政务外网“一网多平面”承载能力，推动 5G 无线政务外网建设，扩大

“IPv6+”应用范围。强化智能算力供给及容灾备份能力，提升云资源智能化管理水平。

2. 布局智能高效的算力基础设施

支持滨海湾新区、水乡经济区建设公共智算中心，升级人工智能算力服务平台，推进低效数据中心节能降碳改造和向智算中心转型升级。推进规模化工业边端智算网络部署，支持工业企业按需部署边端智算节点。融入全国一体化算力体系，布局算力传输网络、智能体网络等，推进算电、算网、存算协同发展。

3. 建设可信流通的数据基础设施

加快建设城市可信数据空间、行业可信数据空间，支持企业建设企业可信数据空间，促进产业链上下游数据可信流通、高效利用。

专栏 2 数据基础设施重点工程
东莞市城市可信数据空间。线上建设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平台东莞分节点，线下打造公共数据创新实验室，推动交通、医疗、金融等领域公共数据价值释放。 **重点行业可信数据空间。**依托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建设智能终端行业可信数据空间，依托行业龙头企业建设商贸流通行业可信数据空间，依托我市创新载体建设新材料行业可信数据空间。

4. 打造数智赋能的行业基础设施

推动“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按需建设低空起降基础设施，完善通信、导航、监视、气象等低空智联网设施。推动新能源汽车融入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充电基础设施一张网。推进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升级，赋能智慧交通和智能网联汽车发展。推进城市传统公共设施数智化升级。

第二节 系统重构城市智能中枢

1. 加强城市感知一体化联动

推进物联网平台鸿蒙化升级，开展“雪亮工程”三期项目建设，完善“一网统飞”服务平台，打造万物互联、智能高效的城市鸿蒙感知体系。

2. 强化时空底座一体化协同

深化实景三维东莞建设，完善空天地一体化平台，打造自然资源三维立体“一张图”。开展房屋建筑数字化管理试点，实现“一房一码、一码关联、全链协同”。完善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数据库。依托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推进数字孪生城市建设。

3. 推动智能应用一体化赋能

建设模型服务平台，汇聚通用及行业大模型，支撑各部门定制专属智能体并全市共享。建设一体化智能运营平台，实现算力、模型、智能体全资源可视管控与高效调配。建设智算创新专区，提供算法适配、模型评测、智能体测试环境。

专栏 3 城市智能中枢重点工程

建设城市智能中枢。深度融合鸿蒙生态与人工智能技术，构建“基础能力+公共服务+场景应用+安全体系”支撑体系，涵盖鸿蒙智联、通算、智算三大技术域，提供弹性智算、模型服务、智能体管理等七大公共服务。

第三节 筑牢数字安全屏障

1. 完善数字安全管理体系

完善数字安全管理制度与标准规范，构建全链条安全治理体系。探索推动城市数字安全一体化运营运维和服务保障，培育数字安全运营队伍，构建人工智能驱动的智能化协同运营体系。

2. 构建自主可控的安全技术能力

强化数据安全保障。加强数据分类分级保护和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健全数据安全实时监测预警、数据安全事件通报和应急处理机制。加强个人隐私和信息保护。推动数据安全有序跨境流动。

加强网络安全防御。实施政务外网终端设备分级分类管控，强化智能化网络安全态势分析与风险预警能力，探索市级供应链安全管控新模式。

3. 强化人工智能安全与新技术协同创新

提高人工智能安全能力。加强人工智能伦理审查、风险防控和安全监管，推动人工智能算法备案、算法评估，健全人工智能安全监测、风险预警、应急响应体系。依托市人工智能安全实验

室，强化人工智能治理效能。探索打造政务领域人工智能安全底座。

加强数字安全技术创新应用。依托鸿蒙内生安全能力，构建从终端、网络到平台的全链路安全防护体系。前瞻布局前沿安全防护体系，促进数字安全技术与物联网、6G 等融合创新发展。

专栏 4 数字安全重点工程
建设东莞市网络与数据安全保障服务中心。搭建网络与数据安全服务大厅及门户、网络与数据安全运营中心和人工智能安全实验室，为企业提供网络安全、数据安全、模型安全等服务。

第四章 激发数字经济创新新活力

第一节 做强主导产业，打造特色数字产业集群

1. 打造智能终端产业集群

建设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推动“制造+数据+AI”深度融合，打造世界级智能终端产业集群。前瞻布局下一代智能终端。聚焦智能手机、智能家居、智能穿戴、智能机器人及特种作业智能终端等领域，推进生产设备、终端产品、工业场景智能化升级。

专栏 5 智能终端产业重点工程
建设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消费领域移动终端方向）。打造芯片应用开发、开源鸿蒙适配、昇腾生态适配、中试验证、智能体创新五大能力中心，建设 AI 终端开发平台和可信数据空

间，落地智能手机、智能家居、智能穿戴、智能座舱等示范应用，打造新型智能终端产业集群和工业垂直领域模型应用生态。

2. 打造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业集群

以松山湖、滨海湾、临深为核心区域，引育高端芯片、先进封装测试、半导体装备、化合物半导体等项目。支持建设特色产业园区，培育产业龙头企业，打造集成电路与芯片集聚发展高地。

3. 发展软件与信息服务产业

做强松山湖、南城市级软件信息产业集聚区，发展嵌入式软件、新型工业软件，建设工业软件攻关基地和推广中心，吸引优质服务商集聚，打造工业软件应用生态。依托松山湖开发者村，推动软件赋能制造业升级。

4. 大力发展开源鸿蒙生态

面向电子信息、智能装备、智能家居、纺织、玩具等行业，推动开源鸿蒙技术与工业互联网、智能工厂、数字车间深度融合，打通设备、数据、业务全链条。鼓励龙头及优势企业建设“鸿蒙+工业”“鸿蒙+产线”等标杆。支持南城、松山湖、滨海湾新区等镇街（园区），建设开源鸿蒙生态产业园。

专栏 6 开源鸿蒙重点工程

建设“鸿蒙+智能家居”场景。支持本地行业龙头企业以鸿蒙智家生态赋能全屋智能升级，重构智能家居产品形态。

建设“鸿蒙+智能出行终端”场景。支持本地行业龙头企业

以鸿蒙智联技术赋能电动车智能化升级改造，打造安全便捷、智能互联的智能出行终端。

建设“鸿蒙+潮流玩具”场景。支持本地行业龙头企业以鸿蒙系统为技术底座，探索打造情感陪伴、跨终端联动、数字孪生交互等场景，推动玩具产业与鸿蒙生态深度融合。

第二节 培育新兴产业，加快形成产业新支柱

1. 壮大人工智能产业

实施“人工智能+”行动，构建“全身+全屋+全车+全厂”产品矩阵。高标准建设灵犀岛，支持滨海湾、松山湖、水乡等镇街（园区）建设人工智能产业园。支持人工智能 OPC 企业发展壮大。深化机器人在重点制造领域集成应用。

专栏 7 人工智能产业重点工程

建设松山湖人工智能产业园。聚焦智能科技与先进制造深度融合，重点引入人工智能、高端装备、新材料三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及前沿新材料、具身智能等未来产业。

建设滨海湾人工智能新区。以灵犀岛为核心，以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为牵引，聚焦消费电子、具身智能、智能制造等垂直行业，加快“AI+终端创新”“AI+制造提效”融合应用。

建设水乡人工智能产业园。建设百度智能云（东莞）AI 人工智能产业基地、人工智能应用创新中心、人工智能运营服务平台，在智慧城市、无人驾驶、低空经济等领域打造 AI 应用标杆。

2. 发展低空经济产业

聚焦低空飞行器整机、传感雷达、复合材料等关键零部件，发展低空制造业，同步培育低空运营、运维及培训等配套产业。围绕物流、文旅、应急消防、城管等领域，打造低空示范场景，孵化低空数据产品。

3. 前瞻布局未来产业

前瞻布局下一代通信、前沿新材料、具身智能、脑机接口等，建设一批概念验证中心，加速新技术规模化应用。

第三节 升级传统产业，赋能全产业链智改数转

1. 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

持续推进纺织服装鞋帽、食品饮料、家具、包装印刷等传统行业等数字化改造、智能化升级。推进工业互联网、物联网、AI、开源鸿蒙等技术在研发、生产、供销、服务等环节应用。推动制造业与服务业协同发展，发展服务型制造。

2. 加快服务业数字化升级

推动数字金融发展，建设松山湖科技金融集聚区，深化数字人民币试点。推动数字贸易发展，推进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东莞数字贸易港建设，探索“跨境电商 + 产业带”模式。推动零售、房地产、住宿餐饮等传统服务业与数字技术融合，打造智慧商圈、智慧酒店、智慧社区等场景。支持消费互联网平台企业拓宽“平台+”渠道，提供消费洞察、精准营销等数字化服务。

3. 推动农业数字化发展

推广应用智能设施设备和智慧农业技术，强化主要农作物病虫害数智化监测。推动农技数字化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建设，落地数字农业场景。

第五章 提升数字政府治理新效能

第一节 打造“鸿蒙智办”莞家服务

1. 深化政务服务模式创新

健全“高效办成一件事”机制，打造更多东莞特色“一件事智慧办”。深化社会投资项目“一张图”改革。探索莞深高频政务同事同标、结果互认，部署跨境通办终端。推动更多惠企利民政策智能匹配、主动推送。

2. 完善政府服务数智化支撑能力

推广数字空间委托授权，拓展“容缺办”“免证办”范围。落地“人工智能+政务服务”场景，建设政务服务大厅“鸿蒙 AI 智办体验区”，打造全新智能客服“莞家”。

3. 打造“莞家”系列服务品牌

推动“i 莞家”APP 鸿蒙化改造。升级“企莞家”平台功能，拓展“企莞家”增值服务，一站式提供政策、法律、金融、人才、出海、莞家代办等服务。升级 12345 热线智能 IVR、智能派单等功能，打响“莞民声”品牌。扩面做深“莞家代办”，为企业提供工程帮办、政策咨询等服务。深化政务服务适老化和无障碍改

造，优化陪同办、代理办、优先办等特殊群体服务机制。

第二节 深化“鸿蒙智管”场景创新

1. 推动经济智慧调度监测

汇聚产业、消费、金融等数据，构建经济运行监测研判预警模型。开展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运行监测分析，支撑核心产业优化、政策制定。

2. 提升市场监管智能效能

完善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机制，开展“信易+”应用。探索智慧监管新模式，强化食品、药械化、特种设备、重点工业产品质量等领域安全监管。探索开展人工智能执法业务场景应用，落实“亮证入企”和“扫码入企”。

3. 强化应急安全数智保障

完善城市安全风险隐患管理系统，拓展应急管理大模型应用，探索隐患智能识别、智能语音调度等算法，打造“鸿蒙+应急”场景。构建数字消防救援体系，优化消防车通道智能管理，加强无人机与智能装备实战应用，打造“鸿蒙+消防”场景，逐步探索高层建筑、商业综合体等场景人员智能疏散与精准定位应用。优化数字林业业务系统，搭建林业 AI 智能体，构建森林防火智能监测体系。加强城市内涝治理，构建鸿蒙生态的城市内涝预测模型。

4. 优化城市规建管一体化

加强自然资源全过程一体化管理，探索 AI 应用，完善重大项目管理、准入联合审查、执法专项管理等功能。加强住建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推动工程质量、造价、票据等线上闭环管控。加强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与融合应用，升级智慧城管平台，完善城市照明、智慧公园、违建治理、门前三包、垃圾收费稽查等精细管理应用，打造“鸿蒙+城管”场景。

5. 推动生态环境精准治理

构建生态环境大数据监管体系，加强固废、温室气体等数字化管理，推动 AI、鸿蒙技术在污染防治、生态修复、环评等领域应用，打造“鸿蒙+环保”场景。建设零碳智慧园区、绿色智能建筑，探索碳账户、碳足迹等应用。搭建水务智能模型，建设风暴潮“四预”、石马河流域“一张图”等数字化应用，打造“鸿蒙+水务”场景。

6. 强化基层治理数智赋能

升级智慧网格管理信息系统，推动高频数据下沉基层。建设城市治理“块数据”。推进“民意速办”改革，连通 12345 热线、110、城管、基层治理平台等系统，编制“三清单”，整合市镇村三级力量，实现诉求接诉即办、问效督查一键直达。

第三节 提升“鸿蒙智联”业务水平

1. 提升政府办公数智化水平

深化 AI 大模型、鸿蒙在机关后勤领域应用，打造鸿蒙会议、

鸿蒙安防、鸿蒙通行、鸿蒙运营运维等应用场景。推进政务综合应用办公平台、电子文档归档系统等智能化升级，实现办文、办会、档案管理等业务全流程无纸化。

2. 强化政府运行协同联动

推动党委、人大、政协、监察委员会、法院、检察院等数字化建设。深化数字司法建设，强化数字化行政执法全流程监督。建设统一填表报数应用，推动基层报表数据“只报一次”。

第六章 优化数字社会普惠新体验

第一节 促进数字公共服务普惠化

1. 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

深化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应用，推进市、镇、校数据贯通、业务联动。建设智慧教室、智慧学习空间等环境，打造鸿蒙智慧校园。建设教育 AI 智能体，推进智能备课、作业批改、课堂评价、AI 班主任等应用，推动人工智能技术融入教育教学全要素全过程。

2. 推动医疗数字化转型

全面推广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市级影像云平台，推进电子病历共享调阅、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发展远程医疗、在线问诊、智能辅助诊断等。推进全市公立医院智慧医疗信息系统集约化建设。试点探索鸿蒙智慧医院、“AI+医疗”“数据要素 × 医疗健康”等应用场景。

3. 完善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体系

开展“精准发放、精致服务、精细管理”行动，深化社保卡“一卡通”应用。升级“就莞用”平台，完善智能政策导服、欠薪反映等功能。升级“东莞云聘”，推广直播带岗。建设莞籍大学生人才信息平台，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

4. 提升智慧民政服务水平

推进适老助残无障碍设施与公共服务数字化改造。建设鸿蒙智慧养老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试点打造机构养老、社区养老、居家养老等核心应用场景。建设智慧殡葬系统，构建全流程管理、设施监管与便民服务一体化体系。建设婚姻家庭服务平台，强化相关机构及服务对象协同管理。

5. 优化住房保障数字化管理和服务

依托市智慧住房信息管理平台，加强楼市调控、交易网签等环节监管与信息公开，推广应用“莞 e 住建”小程序，探索商品房移动网签、备案价调整、发证即建档等服务创新。

第二节 推动市镇数字化融合共进

1. 推动镇街全域数字化转型

支持智慧松山湖、智慧水乡新城建设，构建智慧城市发展新范式。支持南城、凤岗、厚街、洪梅、清溪、望牛墩、道滘、石龙等有条件的镇街（园区），推进城市基础设施数智化升级改造，赋能基层治理与民生服务智慧化转型。

2. 推进数字乡村建设

加快数字乡村建设，全面提升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水平。深化数字赋能“百千万工程”，加强平台推广和应用场景创新，助力建设产业强镇、绿美乡村。

第三节 普及数字生活体验智能化

1. 发展智创品质生活

支持鸿蒙商圈、鸿蒙社区、鸿蒙公寓、鸿蒙园区等建设，建设鸿蒙生态体验馆。发展智慧餐饮、上门经济、即时零售等新业态。推进智慧社区、数字家庭建设，推动安全防范与消防物联感知终端融入智慧社区数字底座。建设全市停车“一张网”，探索车路协同、无人驾驶、“鸿蒙+交通”等场景应用。

2. 推动文旅新业态发展

开拓“鸿蒙+文旅”场景，以鸦片战争博物馆为试点推进鸿蒙智慧文旅体中枢建设，以市直属文化场馆为载体推进鸿蒙智慧场馆建设。加强本土文化资源数字化采集、建档与展示。发展数字文创、IP 开发，培育数字文化新业态。

3. 完善城市数字交通体系

建设全市停车“一张网”，推进市镇交通信号灯联网联控，试点推动智慧公路、智慧港口建设，探索“鸿蒙+交通”等场景应用。

第七章 优化城市数字化转型新生态

第一节 推进适数化制度创新

1. 创新信息化项目管理机制

加强政务信息化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强化镇街（园区）信息化项目统筹。探索“政企合作、建运一体”“小步快跑、快速迭代”等建设运营模式，提升项目建设效率与响应能力。探索建立结果导向型运营预算和考核机制。

2. 建立健全标准规范体系

积极参与国家、省数字化标准体系建设，在智能制造、数据要素、人工智能等领域制定一批特色引领标准，推动本地优秀实践上升为地方或行业标准。

第二节 深化数字化交流合作

1. 深度融入数字湾区建设

深化与大湾区其他城市数字化合作，推进人才、技术等要素协同，探索“湾区研发－东莞转化”模式。探索构建深莞智能终端行业可信数据空间。探索科学大数据跨境流通合作。深化政务、教育、医疗、养老、文旅等领域合作，共建湾区优质生活圈。

2. 积极开展对外交流合作

推进东莞企业出海服务中心落地，打造一站式企业出海综合服务体系。依托中拉国家技术转移中心，加强“一带一路”国家在数字经济领域的交流合作。推动产业联盟、行业协会加入世界

数据组织（WDO）等国际行业组织，参与数字领域国际治理规则和标准制定。

第八章 保障措施

发挥市政府职能转变和数字政府建设领导小组、数字东莞建设专家委员会作用，合力推进数字东莞建设。强化财政资金统筹，争取上级资金与政策支持，探索设立数字化专项资金、数字产业发展基金等，鼓励国有企业、社会资本参与数字东莞建设。加强数字东莞建设亮点成果宣传，组织数字经济月、鸿蒙学堂等数字化交流活动，营造数字化发展良好环境。